

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（或招标编号、政府采购计划编号、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，如有）：510106202100137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体检服务采购项目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1年9月2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 采购文件

更正内容：

一、招标文件第四章一、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6、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：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，提供许可证复印件。现更正为：

①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，提供许可证复印件；②具备有效的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，提供许可证复印件；③供应商为军队医院的应具有《军队单位对外有偿服务许可证》，提供许可证复印件。

二、递交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现更正为：2021年9月15日9:30-10:00（北京时间）

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现更正为：2021年9月15日10:00

（北京时间）

响应文件开启时间（非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）现更正为：2021年9月15日10:15（北京时间）

更正日期：2021年9月8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

地址：金牛区交大路199号

联系方式：杜老师：68897960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四川中意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1700号新世纪环球中心E3

门栋6楼2-1-611-615四川中意招标有限公司

联系方式：028-87050033

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赵龙

电 话：028-87050033 转 2040

